

证券代码：837971

证券简称：锦玛工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锦玛（苏州）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锦玛（苏州）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回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等文件，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75万股。回购总价为不超过493.50万元。要约回购价格为6.58元/股，要约回购期限为自本要约回购开始接受申报公告披露的次一交易日起30个自然日，即2022年6月9日起至2022年7月8日止。要约期限开始后，公司不会变更或终止回购股份方案。

#### 二、 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预受股份数量750,000股，已回购股份数量75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4.24%，占拟回购总数量比例100%，回购资金总额493.50万元。

要约股份成交价6.58元/股，回购过户费49.35元，回购经手费2467.50元，支付总金额4,957,516.85元。

本次回购期间不涉及权益分派事项。

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在要约回购期间，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决议、内幕知情人自查公告、通知债权人的情况公告、关于要约回购开始接受申报的提示性公告、关于要约回购提示性公告及预受要约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具体如下：

（一）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二）公司于2022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0）；

（三）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披露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四）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五）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要约回购开始接受申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六）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15日、2022年6月22日、2022年6月29日、2022年7月6日披露了《关于要约回购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关于要约回购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关于要约回购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关于要约回购第四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七）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预受要约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 四、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 （一） 回购期间减持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 五、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到公司执行既定的经营方针和发展战略。

## 六、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公司将在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以及中国结算出具的回购专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回购股份注销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查无异议后，公司将按照中国结算有关规定及时办理股份注销手续。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七、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确认文件

梯玛（苏州）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